

生活

蕁麻疹癢死人 服藥調養不復發

2014-05-27

記者邱宜君／台北報導

一般人常常誤以為蕁麻疹一定是吃海鮮或其他不乾淨食物引起，其實慢性蕁麻疹也可能是因為天氣冷熱、壓力或自體免疫疾病等，春夏降雨紛紛也可能引發蕁麻疹，甚至皮膚被內衣勒住、包包背帶壓住的部位，都可能出疹。



王小姐過去有近兩年時間深受慢性蕁麻疹所苦，褲頭和背部又癢又痛，服藥半年調養體質，目前已不再發病。（記者邱宜君攝）

王小姐曾有2年時間經常被蕁麻疹劇烈的紅、腫、癢搞得很難忍受，在公共場合也顧不得形象大抓特抓，半夜頻頻癢醒，睡眠不足變成熊貓眼。王小姐說，每次發作都要痛苦好幾週，卻找不到原因，以為是過敏而服用類固醇，結果不但沒效還爆肥八公斤，後來確認是慢性蕁麻疹，吃抗組織胺調養半年之後，現在終於不再發作。

台大醫院皮膚部主治醫師朱家瑜表示，台灣每5人就有1人有蕁麻疹，好發於年輕女性，急性蕁麻疹1天內就會完全消失，慢性蕁麻疹卻會持續6週以上。

朱家瑜指出，蕁麻疹是E型免疫球蛋白與過敏原結合，引發皮膚中或血液中肥大細胞活化而釋放組織胺，造成皮膚血管擴張、組織腫脹，並使神經興奮，引發嚴重的癢感。引起急性蕁麻疹的因素非常多，包括感冒、塵蟎、水果、香精、藥物、衣物，甚至太陽光都有，一般人覺得蕁麻疹一定是吃海鮮或其他「不乾淨的食物」引起的，其實是一大誤解。

至於慢性蕁麻疹，有4成是找不到原因的自發型，還有3成找得到原因的誘發型，例如皮膚劃紋、冷、熱、壓力、自體免疫疾病等，都是誘發因素，其中以皮膚劃紋占大宗，會因為皮膚被壓出痕跡的地方就會出疹，例如內衣勒住、包包背帶壓住的部位。

朱家瑜說，因為蕁麻疹發作實在太難受，病人常常太著急，吃一次藥覺得沒效就要求換藥，其實應觀察1到2週才能決定是否換藥，通常耐心服用3到6個月，症狀就會明顯改善，肥大細胞釋放組織胺的反應經過這段時間的調控，停藥也不太會復發。此外，病人也要懂得適當紓解生活壓力，對於長期改善慢性蕁麻疹的病情有很大的幫助。

自由時報 版權所有 不得轉載 © 2014 The Liberty Times. All Rights Reserved.